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1202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12027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12027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「臭蟲防治方法」宣導文宣1份，惠請貴校(園)協助衛教及防治宣導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112年11月28日桃環事字第112010413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根據報導，近來許多國家遭受臭蟲的侵擾，由於國際旅遊往返頻繁，惠請貴校(園)協助加強臭蟲衛教及防治宣導，重點如下：

(一)檢查清理：

- 1、自國外回來後立即清洗衣服，並檢查行李有無夾帶臭蟲。
- 2、二手家具搬回家前先檢查有無臭蟲蹤跡。
- 3、勤於清理家中環境，減少雜物堆積、減少牆壁隙縫，並檢查床單、床單、枕頭、毯、床墊的線縫等處有無臭蟲或臭蟲排遺(血液斑)。

(二)「曝曬、熱蒸、勤捉、清洗」防治臭蟲四妙招：

學務處

112/11/30 19:00



1120015010

有附件



- 
- 1、如果家中草蓆或箱子發現臭蟲，可裝入塑膠袋中並綁緊進行曝曬，袋中溫度超過65°C可防治臭蟲。
- 2、懷疑有臭蟲的衣物，則可集中裝入塑膠袋中綁緊，避免臭蟲逃逸，然後拿到洗衣機清洗，也可使用熱蒸汽熨斗進行熱蒸防治。
- 3、善用吸塵器勤捉，有效防治臭蟲，最後手段才使用環境用藥殺蟲劑。

(三)環境用藥處理：

- 1、環境部核准登記用於防治臭蟲之一般環境用藥許可證計6張、特殊環境用藥許可證計2張。
- 2、民眾選用合法環境用藥，可至化學署環境用藥許可證及病媒防治業網路查詢系統查詢(網址：<https://mdc.moenv.gov.tw/PublicInfo>)>環境用藥許可證查詢>防治性能：臭蟲。
- 3、防蟲也要注意自身安全，當臭蟲存在範圍較廣、情形嚴重時，可請合格的病媒防治除蟲公司代為處理。

三、檢附旨揭宣導文案及Q&A各1份，本案附件亦可逕至環境用藥安全使用宣導網(網址：<https://topic.moenv.gov.tw/evsu/cp-281-10605-dc5fd-8.html>)或本局首頁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處查詢運用，惠請貴校(園)積極利用各種管道(如電子看版、網站及線上群組等)辦理衛教及防治宣導事宜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